

证券代码：300181

证券简称：佐力药业

公告编号：2023-021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3,006,652.56元。公司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0,779,186.78元，余下未分配利润277,012,680.97元，加上历年结余的未分配利润219,646,999.72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96,659,680.69元。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为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回报全体股东，让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如下：以公司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701,387,3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10,416,20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股东回报规划，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董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仔细阅读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资料，并就有关情况进行咨询后，我们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6日